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大港配送中心天津销售控股公司成品油配送服务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Y25-XJX10-FK010-00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招标人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主要提供专业化运输配送服务的企业。为了切实做好运输保供服务工作，除自有运力以外，现通过公开招标选择一家符合条件的成品油公路运输服务商作为补充运力。

2.2计划资金：￥300万元（含税）。

2.3 服务地点：天津及周边区。

2.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2.5 招标范围：国内符合条件的运输物流企业，具有油品加注技术服务资质，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国内各炼厂、油库、加油站之间成品油公路运输服务，配送总量预计6万吨/年，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

2.6 服务质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7 项目标段划分：

|  |  |  |
| --- | --- | --- |
| 服务区域 | 项目金额  （万元） | 运输介质 |
| 中油滨海分公司所属加油站 | 300 | 汽柴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证照。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扫描件。

3.1.2 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3类）资质，提供证件扫描件；提供天津地区法定节假日高速限行期间高速服务区保供通行证明（有效期为法定节假日），至少提供2025年春节、清明、五一期间保供通行证或备案表或者承诺能够办理国庆节保供通行证；提供有效证件扫描件。

3.1.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母公司与子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管理从属关系的企业同时参与投标。

3.2 财务要求：

3.2.1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提供书面承诺书。

投标人应提供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主要内容页（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扫描件。截至投标日，投标截止日前公司注册成立未满1年的投标单位。投标人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主要内容页的影印件，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上述文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确保数据真实、完整且无涂改。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23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实施过成品油运输服务相关业绩不少于 1项（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出具相关业绩对应合同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封面、标的物页、合同明细、签章页）及对应结算发票复印件，模糊不清或不是成品油运输服务业绩的不予认定，原件备查。

3.4 信誉要求：

3.4.1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站（www.gsxt.gov.cn）查询截图。

3.4.2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图。

3.4.3 近两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

3.4.4 投标人近两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一般A级及以上责任事故或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泄漏事故，造成大气、水体、土壤环境污染事故，提供书面承诺或保险公司、交管部门等第三方的相关证明。

3.4.5开标当日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被列入三商黑名单，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查询结果为准。

3.5 设备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自有运输车辆（25吨位及以上专用运输罐车），且数量不少于5辆。运输车辆必须在使用年限内（以行驶证注册日期为准）且归属投标人自有，提供服务本项目的车辆清单，内容包括车牌号、车辆类型、品牌型号、购置日期，相关证件需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道路运输营运证（车头、车挂）、车辆年检合格证明、罐体检测合格证或者检测报告（装运介质涵盖本项目运输介质）、商业保险证明(至少包括道路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等保险)、车辆登记证明。以上证件均需要提供扫描件，相关证件内容与车辆明细表中车辆相符。提供的车辆需按照车辆定位系统（提供车辆上线截图和运行轨迹）、车载视频系统（每台车提供系统截图，要求能监测到驾驶员面部表情、驾驶室能分别监测到驾驶员和押运员行为、行车中车辆正前方路面、车辆两侧（尤其卸油箱要清晰可见））。

3.6.其他要求：

3.6.1投标人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中与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管理人员存在亲属关系的不得参加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3.6.2投标人近两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往来过程中，发生过油品盗窃等数质量事件、一般A级及以上责任事故或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油品泄露造成环境污染、发生行贿受贿案件的，否决其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8月15日19:00:00至2025年08月20日23:59: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以下步骤购买招标文件：

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购买招标文件时投标商需登录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招标业务管理平台，其登陆地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login；仅支持电汇支付，投标人支付标书费后，在商城个人中心进入订单列表，点击已缴纳的标书费订单，点击订单详情，可以自行下载电子版普通发票；具体流程及操作步骤详见《投标商操作手册》。

③下载招标文件：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标段，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 本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U-key进行投标， U-key办理方法详见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通知公告-操作指南-《电子招投标平台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的相关操作手册，有关注册、报名等电子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相关技术支持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

4.4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通信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5支付成功后，潜在投标人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机构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

4.6购买标书后，投标人应登录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网址自助开票，电子发票的具体获取方式请参照网站主页-帮助文档-投标商操作手册。

4.7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失败或其他系统问题，请与平台运营联系。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5年08月26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5.1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5年08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5.4投标保证金

    R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完成投标保证金的递交工作。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0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缴纳时，投标人需切换至《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缴费，其登陆地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login；具体流程及操作步骤详见公告附件《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投标商操作手册》。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R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油田津岐公路二号院桥东300米，中石油运输车队。

项目单位联系人： 刘鹏远

联系电话：18822276009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中亚南路326号

联系人（异议受理人）：张子恩/刘少刚

电话（异议联系电话）:0991-7890621/0991-7890098

电子邮件：xj\_zhangze@cnpc.com.cn

8. 其它

8.1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咨询，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工作时间上午09：30至13：00，下午15：30至18：50（北京时间）。

8.2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8.3招标机构将通过“中油新投”微信公众号推送招投标相关政策信息，欢迎投标人关注和使用。

8.4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人登录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http://www.xjfgs.com:9090/ba）下载中标通知书。

8.5请务必确保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为贵公司招标业务人员的手机号码，如因号码有误等原因致使中标人无法收到短信提示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工作提示：不同投标方在同一台电脑上制作、加密同一项目标书将被视为串标！！

采用以下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传投标文件造成mac地址一致的，将存在被视为串通投标的风险，望各位知晓，且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1.使用同一网卡计算机上传；

2.使用vpn上传。